

- 一、依教育部 114 年 2 月 26 日臺教綜(五)字第 1140021350 號函轉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14 年 2 月 24 日 FDA 食字第 1141300471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署前於 114 年 1 月 24 日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40009234 號函，函轉該署製作之「唐菖蒲伯克氏菌椰毒病原型及邦克列酸風險管控指引」，請各校加強宣導及利用。
- 三、該署為提升閱聽可近性並深化預防知能，賡續製作旨揭動畫（含中文、英文、泰語、菲律賓語、印尼語及越南語版本），並置於該署官網（網址：<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site.aspx?sid=1816&r=705332870>），請向校內餐飲業者及教職員工生宣導及多加運用，並持續落實食品衛生之自主管理，以維護教職員工生餐飲衛生安全權益。